

■院长论坛

0·00·0“, 0±0~“0° fl·00<0æ

奋力书写新时代法院工作新答卷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开幕会上代表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的报告，高屋建筑，举旗定向，鼓舞人心，催人奋进，清晰、生动地勾勒出一幅深化全面依法治国实践的法治蓝图，为法院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作为党领导下的国家审判机关，必须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一系列新观点、新论断、新思想、新战略、新要求上下功夫，自觉把法院工作置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谋划推进，切实扛牢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重大责任，更加坚定践行初心使命，努力在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的赶考之路上，书写新时代法院工作新答卷。

坚定理想信念，书写好一心向党的忠诚答卷。法院姓“党”是永远不变的根和魂。要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树牢政治意识，坚定政治信仰，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使拥戴信赖忠诚捍卫核心融入血脉、植入灵魂。深学笃信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把坚持党的领导和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统一起来，把讲政治和讲法治统一起来。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保障权益、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始终将“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记在心中、扛在肩上，做到党中央有号召、省委市委有部署、上级法院有要求、汨罗法院就有行动，确保上级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不断将党建工作汇聚起的思想优势、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转化为奋力推动法院工作的强劲动能。

立足主责主业，书写好服务大局的担当答卷。“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人民法院作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是践行全面依法治国的主力军，也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主阵地。我们要坚持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找到坐标、找准定位，敢字为先、干字当头，做到围绕和谐稳定精准发力，围绕中心工作精准发力，围绕办案质效精准发力，服务“六稳”“六保”，

服务和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助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扎实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扎实推进保护未成年人“利剑护蕾”行动，积极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一切工作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来展开，自觉融入大局、服务大局、保障大局，坚决做到党和国家事业推进到哪里，司法服务保障就跟进到哪里，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中担当作为。

厚植为民情怀，用坚守初心书写好为民答卷。“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饱含深情、意蕴深远，彰显了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执政理念。作为人民法院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利益放在最高位置，坚守为民初心，强化公仆意识，厚植为民情怀，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时刻站稳群众立场，及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妥

善审理涉民生案件，加强弱势群体权益保护，持续推进速裁团队建设，形成诉讼服务一站式、诉前调解及时办、简案快审提质效的连贯式无缝对接工作格局，最大限度提升便捷司法服务能力。深化普法宣传和以案释法工作，持续开展“送法进校园”“巡回法庭”等活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加强涉诉信访工作，切实把审判执行效率的提升值转化为保障民生发展的增加值。

严守纪法规矩，用自我革命书写好队伍答卷。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党必须牢记，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决不能有松劲歇脚、疲劳厌战的情绪，必须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我们要始终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的道理，以党建为统领，拓展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持之以恒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过硬法院队伍。牢记反腐败永

远在路上，永远吹响冲锋号，始终保持严惩腐败的高压态势。以常态化开展“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活动”为突破口，持续整顿顽瘴痼疾，深化整治违反“三个规定”专项成果，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切实提升法院干警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实现司法作风进一步好转，审判质量、效率和公信力进一步提升，让忠于职守、信仰法律、廉洁公正成为新时代汨罗法院人的鲜明特质。

道阻且长，行则将至。站在新起点，迈向新征程，汨罗法院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奋力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展现新气象、实现新发展。

汨罗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李芬

0~“·0”·0±0°0·0“, 000±“ \leftarrow ”/ \wedge 为弱者撑起法治保护伞

0~“·0”·0±0°0·0“, 000±“ \leftarrow ”/ \wedge

为弱者撑起法治保护伞



法官送达人身安全保护令裁定书。

某提交了公安机关报警案件登记表、医院CT诊断报告、家暴照片、3名子女的陈述等证据，结合被申请人苗某的陈述，可以证明被申请人苗某对申请人赖某实行过家暴、殴打等不理性行为。现双方关系紧张，申请人赖某有面临遭受被申请人苗某家庭暴力的现实危险，故申请人赖某的申请符合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法定条件，法院遂依法作出人身安全保护令的裁定，禁止

苗某对赖某实施家庭暴力，禁止骚扰、跟踪、接触赖某及其相关近亲属。

裁定作出后，承办法官依法向申请人赖某、被申请人苗某送达了裁定书，释明相关法律规定，对苗某予以口头教育。随后依法将裁定书送达双方当事人居住地所在的村委会和派出所，请他们依法协助执行，随时关注双方情况。同时，法院将案件相关情况告知妇联。

0~“·0”·0±0°0·0“, 000±“ \leftarrow ”/ \wedge

本报讯(通讯员 吴英)日前，泸溪县人民法院通过线上化解一起涉企纠纷，使该起矛盾在云端实现了定分止争、案结事了。

家住安徽的王某长期向泸溪某农产品公司购买腊肉、茶油等农特产品。双方结算后，王某尚欠部分货款未能支付。该农产品公司多次催讨未果后，向法院起诉，要求王某支付拖欠的货款3.9万元。

泸溪法院综合审判庭承办法官在翻阅卷宗后，梳理了办理思路，通过电话联系了双方，希望能促成调解。在电话调解过程中，双方对货款金额分歧较大，首次

调解未能成功。于是，承办法官让法官助理排期开庭，准备通过线上审理，同时进一步寻找调解时机。经过承办法官的逐一分析，以及与双方当事人的细致交流，双方对货款金额达成了调解协议，王某自愿在10日内支付原告货款3.5万元，原告也同意放弃其他诉讼请求，纠纷至此顺利化解，双方当事人均满意而归。

下一步，泸溪法院将立足司法本职，探索拓展更具针对性的企业发展司法服务，为营造和谐、诚信、法治的营商环境助力护航，为全面建设法治泸溪贡献法院智慧和力量。